

重庆市垫江县曹回镇人民政府

2020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部门基本情况

(一) 职能职责。(1) 党政办公室负责机关文秘、会务、档案、保密、后勤服务等工作。负责牵头协调办理人大代表和政协委员的议案、提案、建议、意见负责处理政府机关日常事务；(2) 民政和社会事务办公室负责牵头推动民政、教育、卫生健康、计生、文化体育、拥军优属、优抚、残疾人事业、老龄、社会保障、劳动就业等工作。负责救济、社会救助、殡葬管理等工作。负责审核城乡低保、医疗救助对象等工作。负责区划地名管理工作。负责指导监督村(居)务公开相关工作。负责指导村(社区)委员会基层民主政治建设、基层政权和社会建设。负责居委会、村委会民政工作人员和社会保障员的业务指导等工作。负责留守儿童和妇女、老人关服务等工作；(3) 财政办公室负责全镇财政收入的组织，经费的预算，经费支出，资金的调度，财政监督，财政管理，非税收入解缴、入库及村级财务双代管等工作；(4) 规划建设管理环保办公室负责承担辖区内规划、建设、市政、生态环境保护等综合管理职责。协助规划国土管理部门履行规划国土管理职能，负责在原宅基地上修建农房的建设规划许可，负责辖区内规划实施的监督检查。协助规划国土管理部门做好土地复垦、国土管理、耕地保护等工作。承担辖区内物业管理的监督指导等工作。负责市政园林、城镇管理等工作；(5) 经济发展办公室(挂统计办公室、农村经营管理办公室、扶贫开发办公室牌子)负责农、林、牧、渔、工业、商贸物流、旅游等产业的规划与指导工作。负责农村市场、商业网点的规划和指导工作。负责招商引资、科技普及、统计与普查(经济、人口、农业)

等工作。负责指导监督农村集体资产、资源、资金等经营管理工作。贯彻落实促进非公经济发展的相关政策，为非公经济组织提供服务。负责劳务输出（社保所）、移民安置（农服中心）等工作。负责扶贫开发、脱贫攻坚、精准扶贫、精准脱贫等相关工作（农服中心）。负责生产经营企业等方面的安全监管工作。负责农民负担等工作；

（6）综合行政执法办公室。负责综合行政执法方面法律、法规和规章的宣传教育工作。集中行使依法授权或委托的农林水利、规划建设、环境保护、卫生健康、市容环卫、文化旅游、民政管理、消防等领域的行政执法权。负责综合行政执法文书的制作、发放、审核、回收及案卷管理工作。配合有关县级行政主管部门做好行政执法等工作；

（7）农业服务中心负责农业技术的引进、示范与推广。负责动植物病虫害、农业灾情的监测、预报、防治。负责农业生态环境和农业投入品使用监测，负责实施动物疫情调查、动物疫病监测、动物疫情报告和畜禽圈舍等环境的消毒工作。负责农业公共信息服务和实用技术培训等工作；

（8）文化服务中心负责文化宣传、文化广播业务培训，组织开展群众文化、文艺活动等工作。负责组织开展群众性体育及全民健身活动。负责辖区内广播、旅游、文化设施的建设、维护和管理等工作，负责组织开展文化交流、民间文化艺术遗产收集整理与保护和地方文献资料收集整理上报等工作；

（9）劳动就业和社会保障服务所负责劳动就业和社会保障、农村劳务开发管理等具体工作。负责就业培训、职业指导、就业失业登记等相关工作。负责养老、医疗、工伤、生育、失业保险具体办理工作。负责劳动关系协调、离退休人员社会管理服务等工作；

（10）退役军人服务站负责退役军人来访接待、政策咨询、就业指导、帮扶救助、权益保障、法制服务等工作。负责军队转业干部、复员干部、退役士兵（士官）和自主择业退役军人服务管理、待遇保障等工作。组

织开展退役军人教育培训、优待抚恤等工作，负责拥军优属工作。负责烈士及退役军人荣誉奖励申报及开展纪念活动等工作；（11）综合行政执法大队负责配合综合行政执法办公室做好有关农林水利、规划建设、卫生健康、市容环卫、环境保护、文化旅游、民政管理、消防等方面的执法工作。

（二）机构设置 1、部门：现有机构党政办公室、民政和社会事务办公室、财政办公室、规划建设管理环保办公室、经济发展办公室、综合行政执法办公室、农业服务中心、文化服务中心、劳动就业和社会保障服务、退役军人服务站、综合行政执法大队；2、人员情况及增减变动情况：财政供养人口 59 人，其中：在职人员 59 人（行政 27 人，事业 32 人），全镇共 11 个独立核算单位，其中：行政部门 4 个，共产党机关、人大常委会机关、政府机关、群团。事业部门 5 个，农业服务中心、文化服务中心、劳动就业和社会保障服务所、退役军人服务站、综合行政执法大队。全镇人员总人数增加 2 人。其中：新进文化服务中心 1 人，政府机关新进 1 人（选调生）。

（三）单位构成 本单位为一级预算单位，下属行政、事业机构未单独核算，无二级预算单位。

二、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1.总体情况。2020 年度收入总计 2090.05 万元，其中使用年初结转结余 102.57 万元，支出总计 2090.05 万元。收支较上年决算数 1906.22 万元，增加 183.83 万元，增长 9.6%，主要原因是上级补助收入增加，一事一议项目增加。本年度支出总计 2090.05 万元，基本支出 1373.33 万元（上年结余 80.51 万元用于基本支出），项目支出 716.72 万元（上年结余 22.06 万元用于项目支出）。

2.收入情况。2020 年度收入合计 1,987.48 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增加 97.74 万元，增长 5.2%，主要原因是上级补助收入增加，本年度职工调资、年度考核奖增加和村社干部生活补助调标,其中：财政拨款收入 1,987.48 万元，占 100.0%。此外,年初结转和结余 102.57 万元,与上年年初结转结余 16.48 万元对比增加 86.09 万元，增长 522.0%。

3.支出情况。2020 年度支出合计 2,090.05 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增加 183.83 万元，增长 9.6%，其中：基本支出 1,373.33 万元，占 65.7%；项目支出 716.72 万元，占 34.3%；主要原因是本年度职工调资、年度考核奖增加和村社干部生活补助调标。

4.结转结余情况。2020 年度年末结转和结余 0 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增加 0 万元，增长 0.0%，主要原因是本年度无结转结余。

（二）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0 年度财政拨款收、支总计 2,090.05 万元。与 2019 年相比，财政拨款收、支总计各增加 183.83 万元，增长 9.6%。主要原因是上级补助收入增加，本年度职工调资、年度考核奖增加和村社干部生活补助调标。财供人员增加 2 人，相应人员经费收入和支持增加。

本部门 2020 年度财政拨款支出主要用于以下方面：基本支出 1373.33 万元，占 65.7%；项目支出 716.72 万元，占 34.3%；一是用于基本支出 1373.33 万元（其中：人员经费 1112.96 万元、占基本支出 81.0%，日常公用经费 260.37 万元、占基本支出 19.0%）；二是项目支出 716.72 万元（其中：一般性转移支付 77.95 万元、占项目支出总额 10.9%，新兵入伍奖励补助 9.1 万元、占项目支出总额 1.3%，老党员生活补助 44.41 万元、占项目支出总额 6.2%，招商引资考核经费 8.68 万元、占项目支出总额 1.2%，平安建设，交通劝导站及专职消防员资金 19.98 万元、占项目支出总额 2.8%，义务兵立

功受奖奖励 0.21 万元、占项目支出总额 0.0%，特困人员供养补助资金 3.35 万元、占项目支出总额 0.5%，离任村干部生活补助 19.79 万元、占项目支出总额 2.8%，农业支出保护工作经费 1.62 万元、占项目支出总额 0.2%，大学生村官和本土人才补助 15.62 万元、占项目支出总额 2.2%，2020 年财金协同支持镇乡产业发展资金 50 万元、占项目支出总额 6.9%，驻村工作队经费 8.76 万元、占项目支出总额 1.2%，一事一议 140 万元、占项目支出总额 19.5%，村社干部生活补助 301.55 万元、占项目支出总额 42.0%，自然灾害补助资金 15 万元，占项目支出总额 2.0%）。

（三）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1.收入情况。2020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987.48 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增加 97.74 万元，增长 5.2%。主要原因是本年度新进职工 2 人，上级补助收入增加，本年度职工调资、年度考核奖增加和村社干部生活补助调标。较年初预算数增加 76.48 万元，增长 4.0%。主要原因是增加老党员生活补助 44.71 万元，2020 年财金协同支持镇乡产业发展资金 50 万元，一事一议项目资金 140 万元。老党员生活补助 44.41 万元，大学生村官和本土人才生活补助 41 万元，平安建设交通劝导站和专职消防员生活补助 19.98 万元，特困人员供养救济费 3.35 万元，榨菜经营户补偿 0.4 万元，离任村干部生活补贴 19.79 万元，村社干部 2020 年生活补助 183.42 万元，自然灾害救济费 15 万元，此外，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102.57 万元。

2.支出情况。2020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2,090.05 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增加 183.83 万元，增长 9.6%。主要原因是本年度新进职工 2 人，上级补助收入增加，本年度职工调资、年度考核奖增加和村社干部生活补助调标。较年初预算数增加 179.05 万元，增长 9.4%。主要原因是增加老党员生活补助 44.71 万元，2020 年财

金协同支持镇乡产业发展资金 50 万元，一事一议项目资金 140 万元。老党员生活补助 44.41 万元，大学生村官和本土人才生活补助 41 万元，平安建设交通劝导站和专职消防员生活补助 19.98 万元，特困人员供养救济费 3.35 万元，榨菜经营户补偿 0.4 万元，离任村干部生活补贴 19.79 万元，村社干部 2020 年生活补助 183.42 万元，自然灾害救济费 15 万元。

3.结转结余情况。2020 年度年末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0 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增加 0 万元，增长 0.0%，主要原因是本年度无结转结余情况。

4.比较情况。本部门 2020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主要用于以下几个方面：

(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731.08 万元，占 35.0%，较年初预算数减少 24.02 万元，下降 3.2%，主要原因是严格执行中央八项规定，压缩开支,财政收入紧张，严控三公经费开支。

(2) 公共安全支出 0 万元，占 0.0%，较年初预算数减少 4 万元，下降 100.0%，主要原因是年底决算公共安全支出填报到政府机关支出。

(3)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56.57 万元，占 2.7%，较年初预算数增加 1.37 万元，增长 2.5%，主要原因是人员个人工资标准调标。

(4) 社会保障与就业支出 259.02 万元，占 12.4%，较年初预算数增加 20.41 万元，增长 8.6%，主要原因是人员个人工资标准调标和社保费用增加。

(5) 卫生健康支出 66.29 万元，占 3.2%，较年初预算数增加 66.29 万元，增长 100.0%，主要原因是增设决算科目，分列出行政单位医疗和事业单位医疗。

(6) 节能环保支出 0.4 万元，占 0.1%，较年初预算数增加 0.4 万元，增长 100.0%，主要原因是增设决算科目，列节能环保支出。

(7) 城乡社区支出 118.15 万元，占 5.7%，较年初预算数增加 44.92 万元，增长 61.3%，主要原因是本年度有新建基础设施。

(8) 农林水支出 753.61 万元，占 36.1%，较年初预算数增加 342.73 万元，增长 83.4%，主要原因是追加项目一事一议 140 万元，2019 年重庆市农业产业发展资金 50 万元，村社干部生活补助调标增加。

(9) 资源勘探信息等支出 0 万元，占 0.0%，较年初预算数减少 216.05 万元，下降 100.0%，主要原因是调整决算科目，将资源勘探信息支出分列到政府机关。

(10) 住房保障支出 89.93 万元，占 4.3%，较年初预算数减少 5.07 万元，下降 5.3%，主要原因是职工缴存基数调整。

(11)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15.00 万元，占 0.7%，较年初预算数减少 47.93 万元，下降 76.2%，主要原因是减少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严控灾害救助过度救济。

(四)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0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 1,373.33 万元。其中：人员经费 1,175.20 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增加 125.28 万元，增长 11.9%，主要原因是上级补助收入增加，本年度职工调资、年度考核奖增加和村社干部生活补助调标，财供人员增加 2 人，相应人员经费收入增加。人员经费用途主要包括：基本工资 237.89 万元，津贴补贴 109.79 万元，奖金 97.37 万元，绩效工资 230.77 万元，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69.79 万元，职业年金缴费 43.66 万元，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57.84 万元，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0.63 万元，住房公积金 89.93 万元，医疗费 8.45 万元，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125.05 万元。

公用经费 198.12 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减少 52.10 万元，下降 20.8%，主要原因是由于本年度严格控制三公经费开支，减少办公用费开支。本年度办公费支出 29.7 万元，印刷费 47.75 万元，水费 1.8 万元，电费 2.52 万元，邮电费 0.7 万元，，差旅费 46.18 万元，维修维护费 3.6 万元，劳务费 2.69 万元，委托业务费 6.74 万元，工会经费 30 万元，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7.62 万元，其他交通费用 14.75 万元，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1.36 万元。

（五）政府性基金预算收支决算情况说明

2020 年度无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支。

（六）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0 年度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三、“三公”经费情况说明

（一）“三公”经费支出总体情况说明

2020 年度“三公”经费支出共计 14.12 万元，较年初预算数减少 10.88 万元，下降 43.5%，主要原因是本年度严格控制三公经费开支，贯彻落实中央八项规定精神，按照只减不增的要求从严控制“三公”经费，严格落实公车使用规定，公车运行维护成本下降。强化公务接待支出管理，严格遵守公务接待开支范围和开支标准，对应由接待对象承担的费用一律由接待对象自行支付，公务接待费大幅下降，较上年支出数增加 0 万元，增长 0.0%，与上年数持平。

（二）“三公”经费分项支出情况

2020 年度本部门因公出国（境）费用 0 万元，与年初预算数及上年数持平，本年度未发生因公出国（境）费支出。

公务车购置费 0 万元，与年初预算数及上年数持平，本年度未发生公务车购置费支出。

公务车运行维护费 7.62 万元，主要用于机要文件交换、市县内因公出行、应急检查等工作所需车辆的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费、保险费等，费用支出较年初预算数 10 万元，减少 2.38 万元，下降 23.8%，主要原因是严禁公车私用，能省则省。较上年支出数增加 0 万元，增长 0.0%，公务车运行维护费与上年持平。

公务接待费 6.5 万元，主要用于接待上级部门到我单位学习调研督导各项工作推进情况及兄弟单位到我单位考察学习等。费用支出较年初预算数减少 8.5 万元，下降 56.7%，主要原因是严格控制接待范围和标准，对公务接待支出控制较为严格。较上年支出数增加 0 万元，增长 0.0%，公务接待费与上年持平。

（三）“三公”经费实物量情况

2020 年度本部门因公出国（境）共计 0 个团组，0 人；公务用车购置 0 辆，公务车保有量为 2 辆；国内公务接待 152 批次 542 人，其中：国内外事接待 0 批次，0 人；国（境）外公务接待 0 批次，0 人。2020 年本部门人均接待费 119.93 元，车均购置费 0 万元，车均维护费 3.81 万元。

四、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

（一）机关运行经费情况说明

2020 年度本部门机关运行经费支出 114.06 万元，机关运行经费主要用于开支印刷费 47.75 万元，水费 1.8 万元，电费 2.52 万元，邮电费 0.7 万元，差旅费 46.18 万元，维修维护费 3.6 万元，劳务费 2.69 万元，委托业务费 6.74 万元，工会经费 30 万元，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7.62 万元，其他交通费用 14.75 万元，其他商品和服务支

出 1.36 万元。机关运行经费较上年决算数减少 123.24 万元，下降 51.9%，主要原因是严控经费支出，厉行节约。

本年度会议费支出 2.71 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增加 2.71 万元，增长 0.0%，主要原因是上年度会议费未列入决算，2020 年调整决算按实际支出。

本年度培训费支出 3 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增加 1.11 万元，增长 58.7%，主要原因是 2020 年上级部门开展的培训增加。

（二）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本部门共有车辆 2 辆，其中，副部（省）级及以上领导用车 0 辆、主要领导干部用车 0 辆、机要通信用车 1 辆、应急保障用车 1 辆、执法执勤用车 0 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0 辆，离退休干部用车 0 辆，其他用车 0 辆。单价 50 万元（含）以上通用设备 0 台（套），单价 100 万元（含）以上专用设备 0 台（套）。

（三）政府采购支出情况说明

2020 年度本部门政府采购支出总额 160.94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 4.94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 156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 0 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 160.94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100.0%，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 160.94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100.0%。主要用于采购电脑 5 台，打印机 4 台，空调 6 台，办公桌椅 2 套等办公设备，马竺村村级道路建设工程采购。

五、预算绩效管理情况说明

（一）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

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本部门对部门整体曹回镇 2020 年农村客运招呼站项目开展了绩效自评，其中，以填报目标自评表形式开展自评 1 项，涉及资金 25 万元；以委托第三方形式开展绩效自评 0

2.绩效自评报告或案例

本单位 2020 年年度无委托第三方形式开展。

(三) 重点绩效评价结果

本单位 2020 年年度无重点绩效评价结果

六、专业名词解释

(一) **财政拨款收入**：指本年度从本级财政部门取得的财政拨款，包括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二) **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取得的现金流入；事业单位收到的财政专户实际核拨的教育收费等资金在此反映。

(三) **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现金流入。

(四) **其他收入**：指单位取得的除“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等以外的收入，包括未纳入财政预算或财政专户管理的投资收益、银行存款利息收入、租金收入、捐赠收入，现金盘盈收入、存货盘盈收入、收回已核销的应收及预付款项、无法偿付的应付及预收款项等。各单位从本级财政部门以外的同级单位取得的经费、从非本级财政部门取得的经费，以及行政单位收到的财政专户管理资金反映在本项内。

(五)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指单位在当年的“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其他收入”等不足以安排当年支出的情况下，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非财政拨款结余弥补本年度收支缺口的资金。

（六）年初结转和结余：指单位上年结转本年使用的基本支出结转、项目支出结转和结余、经营结余。

（七）结余分配：指单位按照国家有关规定，缴纳所得税、提取专用基金、转入非财政拨款结余等当年结余的分配情况。

（八）年末结转和结余：指单位结转下年的基本支出结转、项目支出结转和结余、经营结余。

（九）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经费和公用经费。其中：人员经费指政府收支分类经济科目中的“工资福利支出”和“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公用经费指政府收支分类经济科目中除“工资福利支出”和“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外的其他支出。

（十）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十一）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十二）“三公”经费：指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反映单位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十三）机关运行经费：为保障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等的各项公用经费，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护费、

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十四）工资福利支出（支出经济分类科目类级）：反映单位开支的在职职工和编制外长期聘用人员的各类劳动报酬，以及为上述人员缴纳的各项社会保险费等。

（十五）商品和服务支出（支出经济分类科目类级）：反映单位购买商品和服务的支出（不包括用于购置固定资产的支出、战略性和应急储备支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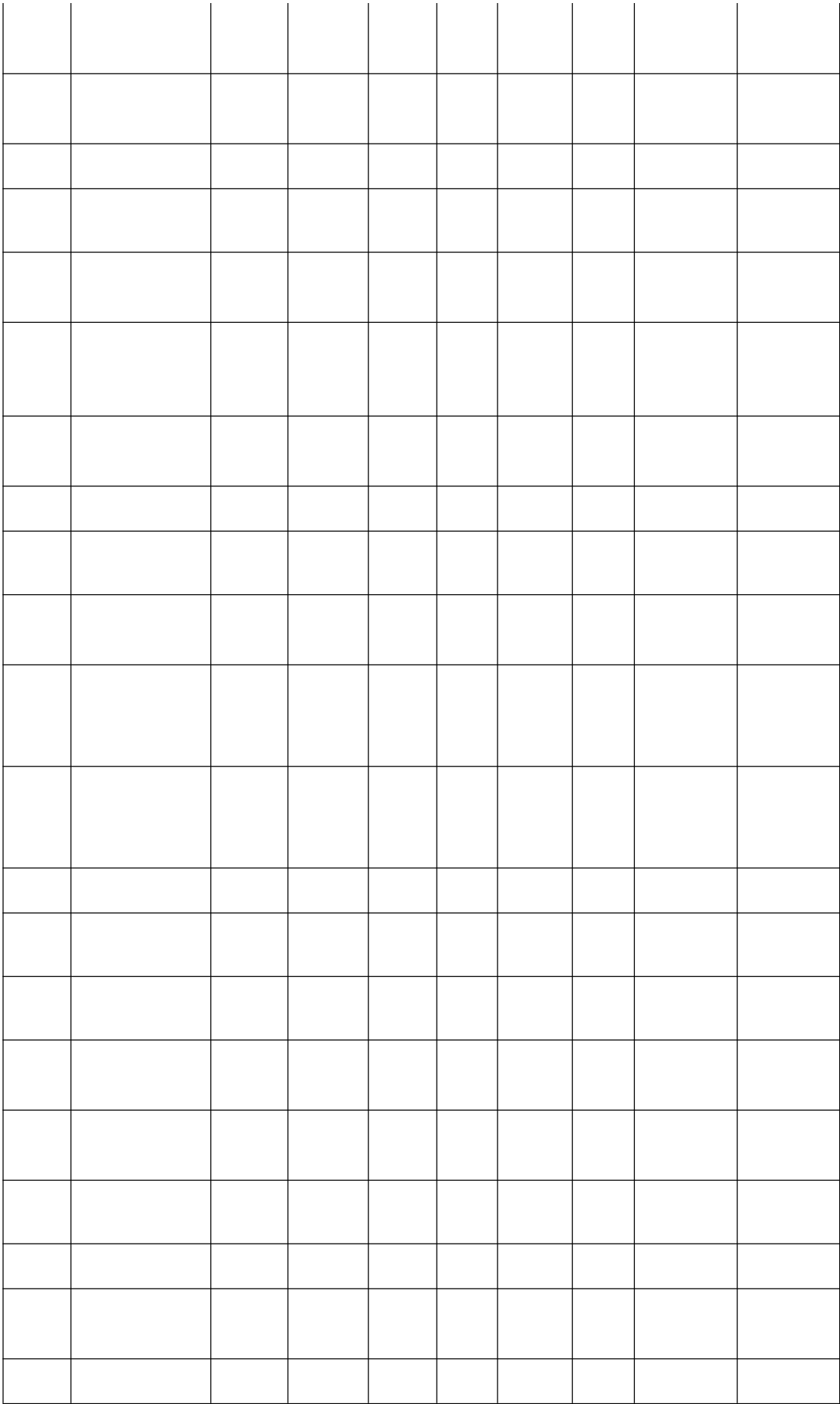
（十六）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经济分类科目类级）：反映用于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十七）其他资本性支出（支出经济分类科目类级）：反映非各级发展与改革部门集中安排的用于购置固定资产、战略性和应急性储备、土地和无形资产，以及构建基础设施、大型修缮和财政支持企业更新改造所发生的支出。

七、决算公开联系方式及信息反馈渠道

本单位决算公开信息反馈和联系方式：联系电话 023-74570718。

收入決算表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